

桃李面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股份质押的具体情况

2017年5月16日，桃李面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吴志刚先生和盛雅莉女士的通知，吴志刚先生和盛雅莉女士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完成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吴志刚先生将其持有公司3,650,000股限售流通股质押给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占公司总股本的0.81%。本次交易的初始交易日为2017年5月15日，购回交易日为2019年5月13日，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成。

盛雅莉女士将其持有公司3,650,000股限售流通股质押给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占公司总股本的0.81%。本次交易的初始交易日为2017年5月15日，购回交易日为2019年5月13日，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成。

截至本公告日，吴志刚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80,355,89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85%。本次股份质押后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3,650,000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4.54%，占公司总股本的0.81%。

盛雅莉女士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 51,112,16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36%。本次股份质押后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 3,650,000 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7.14%，占公司总股本的 0.81%。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质押情况

吴志刚先生和盛雅莉女士本次质押用于个人投资。吴志刚先生和盛雅莉女士资信情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其质押融资的还款来源包括个人日常收入、上市公司股票分红、投资收益等，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

若后续出现平仓风险，吴志刚先生和盛雅莉女士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追加保证金或提前偿还债务、提供质权人认可的担保等措施应对。
特此公告。

桃李面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17 日